

# 厦门大学国家汉办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申报

## 常见问题指南

### ● 整体项目

1、**项目介绍：**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是中国为帮助世界各国解决汉语师资短缺问题而专门设立的志愿服务项目。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由中国教育部下属的非政府机构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以下简称“汉办”）负责组织实施。

为做好项目的管理和实施，汉办下设志愿者工作处，负责项目外联、人员选拔和派出管理等工作。每半年，汉办根据外方需求发布下一个半年的岗位招募需求及申请办法，并委托各地教育厅及高校推荐优秀候选人，并最终组织考核、培训，最终派出人员并发放派出人员在外津贴及配合驻外使馆及接收单位完成管理，各地教育厅及高校协助对派出人员进行管理和服。我校由孔子学院办公室负责组织我校人员参与相关项目的报名、审核并上报优秀候选人遴选情况、跟踪储备和派出人员录取结果、指导派出人员离校手续指导、协助赴任人员在外管理等工作。

2、**常设项目：**目前针对国内高校人员开放的为：**1）孔院志愿者项目；**  
**2）普通志愿者项目。**

前者针对各共建孔院及下设孔子课堂用人需求发布岗位申请通知，后者根据海外各地区中小学汉语教师需求发布岗位申请通知。另外还有一些临时新增或中外合作项目（通常归为普通志愿者项目）。

**3、服务期限：**通常是 10 个月，期满可申报其他项目或申请留任。总服务期限不超过 3 年。每次任期需与汉办签署相关协议（由选派单位代表汉办与派出人员签署）。

申请留任人员应在期满前 3 个月联系派出主管单位，在其指导下完成相关汉办相关留任申报工作。除任期结束时申报本岗位项目按留任程序处理外，所有符合申报新一期志愿者项目的在任志愿者，均需要重新参与新项目的申报和遴选，汉办考核并通过培训后再次派出（具体转岗/留任申报要求，详见汉办 [vct.hanban.org](http://vct.hanban.org) 说明）。

因客观原因通过汉办考核培训但未能及时派出的储备志愿者，原则上应按照项目招聘要求重新进行申报并参加院级、校级和外方（如有）的选拔，汉办考核和培训环节，将视汉办建议进行操作。具体情况请申请人向我校项目组邮件咨询（[xmucia@xmu.edu.cn](mailto:xmucia@xmu.edu.cn)）。

**4、实施总流程：**汉办汇总岗位招募需求→汉办公布并委托相关单位组织报名和推荐→相关单位推荐优秀候选人（内部遴选考核，优秀候选人进行网申）→汉办组织面试考核→汉办录取储备人员→汉办组织储备人员进行培训并考核→通过考核后录取为派出人员并办理派出手续→派出赴任→申请留任或结束任期返回

一般而言，从公布招募需求到汉办录取储备人员至少经历 3-5 个月，期间外方接收单位可能组织外方考核。各考核环节考试通知及考务安排以具体网络及邮件通知为准。

**5、项目费用：**报名和参与选拔，全程不收取任何费用，优秀候选人前往汉办面试路费需要个人支付（考核地点由汉办邮件通知为准），

入选为储备人员后培训交通费和食宿原则上由汉办支付或补贴，后期派出签证和一次性往返机票费用由汉办支付，外方根据约定提供住宿安排。

志愿者在外服务期间享受一定的补贴（每月生活费约 800-1000 美元）。除个人开销外，基本住宿、国际旅费、保险均由汉办与相关单位协商解决。个人花销水平自行掌握与预估。

## **6、政策说明：**国家针对志愿者服务人员有以下政策：

1) 毕业生到海外志愿服务 2 年以上，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服务期满 3 年内报考硕士研究生，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 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且符合要求的，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3) 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孔子学院专职教师且符合要求的，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申请各地、各校教师岗位且符合要求的，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

针对应届毕业生，我校将在就业时给予保留应届生待遇（推免生本校给予保留研究生入学资格，详情请咨询我校招生办和各录取学院）。

### ● **申报对象**

1、**我校可受理申报对象：**厦门大学录取并在读的 1) 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尤其鼓励本科推免生参与）；2) 在读研究生。

归国志愿者如已毕业，即往届生，请通过就读院校所在教育厅申报并获其推荐。校际交流生及海外学生暂未开放申报。非我校在校生原则上不可申报我校共建孔院的孔院志愿者岗位。

**具体受理对象范围以每期相关岗位招募通知为准。**

- 2、学历及专业要求：**应同时满足汉办岗位需求表中“报名基本条件”和“岗位要求”所列条件，同时应具有较强的跨文化交际及组织领导能力，能够适应在外生活和工作环境，能够积极配合工作、服从管理。
- 3、语言及其它能力要求：**派出时，普通话水平要求达到二级甲等（以上）；外语能力以岗位招募通知要求为准，同时应具备较强的跨文化交际能力。根据外方岗位设置需求，申请人还可能需要具备外方所要求的才艺技能。

## ● **申报考核**

- 1、报名办法：**根据汉办每半年发布的报名通知文件，我校将发布招募需求，并委托各学院（研究院）受理报名并遴选推荐优秀候选人。申报个人应按照具体招募通知要求，在指定时间提交相关材料至各单位，同时完成网申，并等待学校推荐和汉办考核。
- 2、开放报名时间：**我校受委托开放报名并进行推荐选拔工作的时间通常是在每年3月和11月，除此还可能临时增加或提前开放。对于尚未发布岗位开放报名的项目，可能在下一期开放或临时增加，具体以我办实际通知为准（[ocia.xmu.edu.cn](http://ocia.xmu.edu.cn)）。

- 3、**考核办法：**我校采用“个人报名、各单位遴选推荐、学校审核上报”形式产生我校汉语教师志愿者优秀候选人名单，最终由汉办选拔考核并培训派出相关人员。

各单位遴选推荐和学校审核上报阶段，将根据相关资格要求，严格审查申报人员所提供证书及相关材料的真伪，并按照“公平、公正、公开、择优”原则对申请人进行考察，重点考察申请人的综合素质，包括跨文化交际意识和团队协作能力，必要时组织面试考核，并对遴选推荐结果进行公示。在此期间，根据各岗位具体情况，我校还将协助外方组织被推荐候选人进行现场或远程考核。具体要求及安排以每期招募通知为准。

- 4、**报名要求的《普通话证书》及其它证书要求：**根据汉办要求，凡通过学校推荐进入汉办考核的志愿者候选人应提交相关普通话证书。在此之前，学校层面的选拔可以适当放宽要求，请未参加普通话考试的学生及时报考并在申请材料相关栏目注示：待考/等待结果。

其它证书请按照汉办要求提供相应原件（或上传扫描件），如原件丢失，请在证书核发单位帮助下提供相应支持文件（如证明或在线成绩记录等）。

- 5、**《国际汉语教师证书》：**《国际汉语教师证书》及考试成绩暂时仅作为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之条件之一。《国际汉语教师证书》考试由汉办统一组织，并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志愿者专场考试，具体信息可登录汉办在线管理平台（[vct.hanban.org](http://vct.hanban.org)）。

6、**选报普通志愿者项目和孔院志愿者项目的区别：**普通志愿者项目主要为汉办与各国本土培训机构、官方文化组织合作开展的项目，面向全国高校学生开放。孔院志愿者项目主要派往汉办海外孔子学院（孔子课堂）所设各教学点，面向海外孔院国内共建高校学生开放。如我校共建 16 所孔院的志愿者需求，优先开放给我校学生，名额不足时，接受其它国内高校人选，调剂工作由汉办自行完成。

7、**岗位调剂：**由于汉办每年项目开放时间相对灵活，部分优秀学生因名额限制无法推荐进入某个具体项目的，只要在填写学校申请材料时提出“同意调剂”，我校会根据当时的具体项目需求，调剂到同期开放的其他项目中。调剂过程会征询学生个人意见。原则上，调剂将在已申报岗位所在地区（洲别）的其它项目中进行。

另外，学生如已通过汉办考核和培训（即被汉办录取），但因客观原因（如外方或签证问题）无法派出，如同期有其他地区的岗位需求，汉办将通过学校的协助，完成拟派出人员的改派工作。相关改派工作将由学校与汉办商议后联系学生完成再次派出工作。

## ● **其它**

1、**派出工作安排（如：具体何时派出）：**具体派出时间根据签证办理及外方工作安排而定，故建议申请人员根据不同阶段的进度，按照我办相关通知配合完成工作即可。即申请人如处于申请阶段，

请配合完成本阶段工作，如被录取推荐或派出，我办会按照工作进度进行后期工作的通知和部署。

- 2、**应届毕业生工作安排：**岗位需求表中已列明计划派出时间和服务期限。个别申报人员可能遇到在派出前或派出期间时值学生毕业论文答辩和就业招聘高峰，出现论文答辩冲突和应聘考核冲突的情况，我办建议报名或入选学生应先做好个人的毕业工作计划，确实可能因派出影响答辩工作的，请自行与学院联系做好提前答辩或延迟答辩等工作。同时，在申报项目初及参与项目派出期间应做好个人就业规划，摆正心态，理性参与。
- 3、**毕业生相关政策：**按照国家文件，我校将为应届毕业生保留档案，为录取为我校研究生的本科应届毕业派出人员（含推免生）保留研究生入学资格。档案保留及研究生入学资格保留等工作，将由我校学生处（就业指导中心）、研究生院或招生办等主管部门依照文件办理，学生可进一步咨询相关单位做好相关申请工作。如我校本科应届生报考外校研究生（含推免生）并被录取，相关资格保留工作流程请自行咨询录取院校。原则上，汉办已向相关高校宣传过国家相关政策，但具体处理要求以各校主管部门解释为准。
- 4、**评奖评优：**汉办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本质上与国内支教项目相似，可参照国内支教项目进行操作。请学院指导学生或与教务处研究生院进行咨询。

- 5、**校内住宿、学籍处理等：**汉办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本质上与国内支教项目相似，可参照国内支教项目进行操作。住宿事宜请咨询公寓办，教学学籍事宜请咨询教学秘书或校内主管部门（教务处或研究生院），学费、奖学金（补助）发放请咨询财务部门。
- 6、**签证办理等赴外手续：**录取为储备人员并接受汉办培训的拟派出人员，将由汉办项目官员负责指导赴外手续办理。校内手续将由我办在
- 7、**各阶段安排及通知：**我校遴选阶段（含外方考核）由我办通过各申请人报名邮箱及单位网站进行通知；汉办招募、考核、培训和录取阶段由汉办通过网站及申请人报名邮箱进行通知；承训单位将同步发送培训要求。请留意各工作节点并注意查收邮件。建议报名期间使用 QQ 邮箱。

本指南相关信息及要求供参考，如有变动，以汉办及相关主管部门官方文件或解释为准。如有需要，请至相关主管部门进行咨询。我办联系方式为：**0592-2188005；xmucia@xmu.edu.cn.**

厦门大学孔子学院办公室

2017年2月16日